

元 谋 县 财 政 局

元 谋 县 教 育 体 育 局

文件

元财教〔2021〕62号

元谋县财政局 元谋县教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营养改善计划补助 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乡镇中学：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21〕71 号）精神及教育局的安排意见，现以 2020-2021 学年教育事业统计数据为依据，收回元财教〔2021〕6 号下达的 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10.56 万元（具体项目、金额、功能分类科目等详见附表），初中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入“2050203-初中教育”，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入“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国家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政策

依据中央确定的标准和政策，从 2021 年春季学期起，小

学阶段国家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补助标准有 90 元/年.人，调整为 105 元/年.人，初中阶段不变；同时将小学《科学》、初中《信息技术》调整为非循环使用教科书，相应地循环比例调整为小学“ $75\%+25\%\times 35\%$ ”，初中“ $80\%+20\%\times 35\%$ ”。由省教育厅按照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的相关政策和要求，合法合规做好教科书的采购和发放工作，保障学生课前到书。要组织实施好国家规定课程免费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做好教材的使用。

二、落实好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膳食补助政策

必须持续改善贫困地区学生营养状况，要向学生提供等值优质的食品，不得以现金形式直接发放，不得用于补贴教职工伙食、学校公用经费，不得用于劳务费、宣传费、运输费等工作经费。对于云南省地方试点的地区，省级统筹中央奖补资金依据分担情况予以奖补。

三、加强基础数据和资金使用管理

（一）高度重视基础数据质量。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的各项资金要依据教育体育部门提供的基础数据测算，要加强对基础数据的更新和管理，确保数据的真实、准确、及时，对基础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负责，提供资助的精准度。严禁虚报人数套取资金。

（二）注重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要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管理机制，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同步分解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监控、评价，注重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做好绩效信息公开，提高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同时，按照各自职责加强项目审核、经费使

用管理等工作，建立“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严禁将补助经费用于平衡预算、偿还债务、支付利息、对外投资等支出，不得从补助经费中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

（三）做好直达资金的管理。2021年，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管理，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环节，且保持不变。要按照《关于提前部署做好2021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财预便〔2020〕276号）要求，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确保系统录入数据与州级下达数据保持一致。同时，要对照区域绩效目标同步分解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监控和评价，注重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

（四）健全完善学校预算管理制度。教育体育部门要督促学校继续建立健全预算管理制度，按照轻重缓急、统筹兼顾的原则安排使用公用经费，既要保证开展日常教育教学活动所需的基本支出，又要适当安排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的活动经费支出；要完善内部经费管理办法，细化公用经费等支出范围和标准，加强实物消耗核算，建立规范的经费、实物等管理程序，建立物品采购登记台账，健全物品验收、进出库、保管、领用制度，明确责任，严格管理；要健全内部控制制度、经济责任制度等监督制度，依法公开财务信息；做好个人有关补助信息公示工作，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附件：1、元谋县 2021 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中央直达资金下达表

2、项目绩效目标表



元谋县财政局



元谋县教育体育局

2021 年 7 月 2 日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元谋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7 月 2 日印发

元谋县2021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中央直达资金下达表

单位: 人、元

单位：人、元																
学校名称	学校类别	2021年享受生人数			标准 (元/天/生)	补助 (天 数)	补助金额 (元)	往期结 余 (元)	应下达补助金额（元）					本次下达中 央资金	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	政府经济 分类科目
		合计	在校 学生 人数	进城 就学 学生 人数					其中							
									中央	省级	州级	县级				
元谋一中（初中部）	县镇	938		938	4	200	750400		750400	750400				-35,600	2050203-初中教育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元谋县元马中学	县镇	2227	59	2168	4	200	1781600		1781600	1781600				-70,000		
初中合计		3165	59	3106			2532000	0	2532000	2532000	0	0	0	-105,600		

附件2: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 补助中央直达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万 元）:	-10.56
项目年度目标			巩固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对农村义务教育 学生提供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 养状况。	
年度目标任务			本次下达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 盖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 位率	1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补助补助	800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九年义务教育巩 固率	≧9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 的知晓度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85%	